为帮扶高校青年走向社会的挑战与国家政策

当前，毕业生就业面临双重挑战：一是毕业生规模创新高，但岗位供给因疫情和经济复苏缓慢而减少；二是毕业生对就业的认知不足，实践能力有限，加剧了求职困难。此外，人才培养与企业需求错位，结构性矛盾突出，导致“招工难”与“就业难”并存。后疫情时代，大学生就业困难加剧，主要因疫情导致劳动力市场配置效率下降，高校人才培养与企业需求契合度不够，以及高校就业指导和帮扶能力有限。因此，国家深入分析现状成因，提出对策，以缓解大学生就业困境。

首先，各级政府高度重视高校毕业生的就业问题，积极为他们创造工作条件。特别是城市社区和农村乡镇基层单位，成为了吸纳高校毕业生的重要阵地。在这里，他们可以从事教育、卫生、公安、农技、扶贫和其他社会公益事业，为基层发展贡献青春力量。对于在艰苦地区工作满两年或两年以上的高校毕业生，政策更是给予了特别的照顾，如在报考研究生时优先推荐、录取，以及在报考党政机关和应聘国有企事业单位时享受优先录用的待遇。

其次，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在招聘新员工时，也主要面向高校毕业生，通过公开招考或招聘的方式，选拔优秀人才。这不仅为高校毕业生提供了更多的就业机会，也促进了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的人才更新和素质提升。

同时，为了鼓励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政府也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例如，对于从事个体经营的高校毕业生，除国家限制的行业外，自工商部门批准其经营之日起1年内免交登记类和管理类的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条件的地区还由地方政府确定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创业小额贷款和担保，支持他们实现创业梦想。

在户口和人事档案手续方面，政府也为高校毕业生提供了便利。对于毕业离校时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他们可以选择将户口和人事档案保留在学校两年，期间免收服务费用。或者将户口转回入学前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将按照户籍管理规定为其办理落户手续。这些措施为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和创业提供了有力保障。

对于毕业半年以上未能就业并要求就业的高校毕业生，政府也给予了特别的关注。他们可以持学校证明到入学前户籍所在城市或县劳动保障部门办理失业登记，并享受公共职业介绍机构和街道劳动保障机构提供的免费就业服务。有条件的城市、社区还可以组织他们参加临时性的社会工作、社会公益活动或到用人单位见习，并给予一定报酬。对于因患病等原因短期无法工作并确无生活来源者，民政部门还将参照当地城市低保标准给予临时救助。

疫情加剧大学生就业竞争，需提升竞争力与适应能力。高校应强化实践教育和综合素质培养，并加强与社企合作。社会应提供更多就业信息与机会。大学生需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拓宽就业渠道。还需要高校、社会与大学生需共同努力，创造更好的就业环境与条件。